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
目（第一批次）施工及监理

招 标 文 件

（第二标段）

招 标 人：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河南君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3
第五章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2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第一批次）施工及监理招标公告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第一批次）施工及监理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12月17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汝财招标采购-2024-64
- 2、采购项目名称：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第一批次）施工及监理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4280925.3元
最高限价：4280925.3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第一批次）施工及监理第一标段	3837922.3	3837922.3
2	2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第一批次）施工及监理第二标段	367003.00	367003.00
3	3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第一批次）施工及监理第三标段	76000.00	76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采购内容：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施工及监理、抽粪车采购
- 5.2建设地点：汝州市小屯镇、蟒川镇、米庙镇、寄料镇、焦村镇、骑岭乡等乡镇
- 5.3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4计划工期：

第一标段：35日历天

第二标段：35日历天

第三标段：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5.5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要求；

5.6招标范围：

第一标段：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第二标段：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全部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第三标段：施工工期及缺陷责任期内的所有监理服务（详见招标文件）

5.7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共分为三个标段

5.8合同履行期限：

第一标段：35日历天；

第二标段：35日历天；

第三标段：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需提供最近一个月经审计合格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资信证明）；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质量安全事故（提供承诺函）；

3.5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 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页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取消其投标申请。

3.6第一标段：

3.6.1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6.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需有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6.3投标人拟任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需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证明材料）。报名合格后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若更换项目经理视为自愿放弃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3.6.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4年1月以来任意2个月纳税证明材料以及拟任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3.7第二标段：

3.7.1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和2024年1月以来任意2个月纳税证明材料）；

3.8第三标段：

3.8.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乙级监理资质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8.2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

3.8.3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需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

3.8.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4年1月以来任意2个月纳税证明材料以及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授权委托人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须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 年 11月21 日至 2024 年12月16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1:59,下午 12:00 至 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汝州市) 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http : //www.rzggzy.com](http://www.rzggzy.com))

3、方式: ①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汝州市) 注册入库。操作说明 (<http://www.rzggzy.com/HNRZ/ServiceInteraction/indexMore.do?id=fdd6c8fc-bb0a-4c07-8715-d29609fc7a80>) , 并办理 ‘数字证书 (CA)’ ; ②登录交易系统选择进入计划投标的项目,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gef 格式), 或者访问网站 ‘交易信息’ 找到并点开项目招标或采购公告,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gef 格式); ③电子招标文件 (gef 格式) 使用 ‘电子投标人工具箱’ 打开, 电子投标人工具箱的安装包下载和使用说明见网站。

四、投标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4 年12月 17日 08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汝州市) (网址: www.rzggzy.com) 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 2024 年12月 17日 08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六、发布招标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汝州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河南省·汝州市) 》 (www.rzggzy.com) 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在主体诚信库中自行上传企业相关资质、业绩等证明材料, 并自行承担真伪责任。投标人主体诚信库信息作为资格审查和评标依据, 在中心网站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2、本项目采用 “不见面” 开标方式, 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活动。

3、投标人应当在开标会议活动开始前, 登录开标大厅,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会议活动并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

4、依据《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国家发展改革委等 8 部委令第 16 号,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5、监督部门：汝州市发改委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科

联系人：余志斌

联系电话：0375-6863785

邮箱地址：rzfgwtzk611@163.com

联系地址：汝州市广成中路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汝州市广成西路96号

联系人：相先生

联系方式：1893750737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君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广成东路体育中心足球场一楼116室

联系人：武女士

电 话：1578687075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武女士

电 话：1578687075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采购人)	招标人：汝州市农业农村局 地址：汝州市广成西路96号 联系人：相先生 联系方式：18937507370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君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平顶山市汝州市广成东路体育中心足球场一楼116室 联系人：武女士 电 话：15786870756
1.1.4	项目名称	汝州市农业农村局汝州市2024年农村户厕改造项目（第一批次）施工及监理
1.1.5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全部内容
1.3.2	供货期限	35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规范标准，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要求
1.3.4	质保期	一年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含支持监狱企业发展、促进残疾人就业）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

	一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提供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需提供最近一个月经审计合格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资信证明)；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3.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质量安全事故(提供承诺函)； 3.5投标人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自动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 (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网页截图，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取消其投标申请。 3.6第一标段： 3.6.1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6.2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含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不含临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需有法定代表人及项目经理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6.3投标人拟任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
--	--

		人需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并提供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证明材料）。报名合格后项目经理不得更换，如若更换项目经理视为自愿放弃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3.6.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4年1月以来任意2个月纳税证明材料以及拟任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3.7第二标段： 3.7.1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和2024年1月以来任意2个月纳税证明材料)； 3.8第三标段： 3.8.1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乙级监理资质及以上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3.8.2拟派项目总监须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监理工程师证书； 3.8.3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被授权委托人必须为本单位人员，需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 3.8.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2024年1月以来任意2个月纳税证明材料以及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授权委托人 2024 年 1 月以来任意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3.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投标人应保证投标期间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因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须提供承诺书）。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9	踏勘现场及项目答疑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10</u> 天前
1.10.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15</u> 天前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澄清、修改及补充通知等材料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u>15</u> 天前
2.2.2	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交易平台相应位置自行查看或下载，不需要确认。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交易平台相应位置自行查看或下载，不需要确认。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期后 <u>60</u> 日历天
3.4.1	投标承诺函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颁发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的规定取消投标保证金，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投标承诺函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6.3	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	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投标人通过CA证书登录汝州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在右上角“组建下载”中查看。 3.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中所有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明示的方式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或其他人员需要电子版的签字盖章页应用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或手写签章。

4.2.1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 2、按照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进行开标。 3、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不超过 30 分钟）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退回其投标文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招标代理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4、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公布，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招标代理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招标代理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公布。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开标结束。
4.2.2	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地点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2 月 17 日上午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一开标室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评标委员会构成：由招标人的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4人、招标人代表1人。 （2）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应在开标前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 <u>1-3</u> 名
7.2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大写：叁拾陆万柒仟零叁元整 小写：367003.00元（含车辆增值税和购置税） 投标报价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10.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3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次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的规定由中标人支付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须一次性向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0.13	招标文件的发放	网上出售
本项目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注：本招标文件前后不符的，以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投标人须知正文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交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交货及安装调试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招标项目的交货及安装调试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招标项目的质保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组织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同一标段内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存在雷同或一致的；
- (13)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4)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情况的；
-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提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且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且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修改、澄清、变更公告等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对收到的招标文件若有任何疑问，均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截止时间和在电子交易系统中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逾期提交招标人将不再对投标人提出的质疑问题进行答复，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予以解答，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组成部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由供应商支付的所有税费，都应包括在供应商的报价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3.2.2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所取报价不随国家政策或法规标准、自然条件及市场等任何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

3.2.3 响应人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确定报价，风险自担。报价应当包含由承包人承担的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其它费用以及相关增值税、车辆购置税等全部费用和要求的获得的利润以及应该由

承包人承担的义务、责任、风险等产生的一切费用，车辆购置税应在货物交付30天内缴纳到位。响应人根据以上内容提供相关承诺。

3.2.4 投标报价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3.2.5 如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6 报价的货币：本次采购的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在电子交易信息系统中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承诺函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颁发的《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的规定取消投标保证金，以投标承诺函的形式替代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承诺事项及违背承诺的责任追究措施：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投标承诺函

3.5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要求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能继续满足投标资格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各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1）投标人登录《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下载“汝州市投标文件制作系统”，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2）电子投标文件的制作，参考《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文档下载——交易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投标分册-全电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资质及相关人员证明材料等资料原件扫描件（或图片）制作到所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中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提交

4.2.1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交易项目，投标人只需要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不用再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多个标段进行投标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标段分别提交。

4.2.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之前成功提交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汝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http://www.rzggzy.com/>）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次投标。

4.2.4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并预留技术处理和上传数据所需时间。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4.3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4.4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在本章第 4.3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宣布开标纪律；

2. 按照电子投标文件到达交易系统的先后顺序进行开标；

3. 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双重加密方式。开标时，首先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不超过 30 分钟）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首次解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目投标，退回其投标文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解密完成后，再由招标代理机构使用 CA 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再次解密；

4. 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联系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5. 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目标、工期及其他内容;

6. 开标结束。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

6.3.3 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回复内容有异议的,经过几次回复仍不清楚的,

需在监督下进行免提电话进行质疑。

6.3.4评标时如因系统异常、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无法正常进行的，由技术人员排查解决，短时间无法解决的，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评标活动，待问题解决后继续评标。

7. 合同授予

7.1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履约保证金

详见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7.2的规定

7.3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签订合同

7.4.1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8.2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招标人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自发布招标文件之日起，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均以网上形式通知投标人，请投标人自行关注，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10.2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 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评标办法

初步评审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第二章投标须知前附表3.7.3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2.1.2	资格审 查标准	营业执照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的要求
		财务要求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的要求
		社保要求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的要求
		纳税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的要求
		信用记录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的要求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的违法记录和质量安全事故（提供承诺函）	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的要求
2.1.3	响应性 评审标 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
		供货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2项的要求
		质保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4项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3.1项的要求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3项的要求
		投标承诺函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项的要求

详细评审

一、评分标准：

分值构成 100分			价格部分：30分 商务部分：15分 技术部分：55分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1、评标价的确定：评标价=投标报价 2、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有效投标人： 通过形式、资格、响应性评审； 投标报价不超过招标人公布的招标控制价；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所有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 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如果有效投标人等于或少于 5家 时，所有有效投标人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text{投标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times 100\%$
类别	评标项目	分值	评标要点及说明
价格部分	投标报价 (30分)	30	投标报价评分： 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基本分 25 分。 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 1%在基本分 25 分的基础上加 1 分，最多加 5 分； 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 1%在基本分 25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扣完为止； 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 5%以上（不含 5%）时，每再低 1%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2 分，扣完为止。偏差率不足 1%的按比例折扣。
投标报价只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			
商务部分 (15分)	原厂质保函	3	投标人所投产品提供原厂（制造商）质保函的，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注：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并加盖所投标产品供应商或制造商公章
	业绩	6	2020年1月以来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2分，最多得6分。 注：提供中标通知书、中标公示网页截图、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为准，标书内需附有业绩复印件，未上传扫描件及标书内未附复印件者不得分。
	优惠条件	6	根据其它实质性优惠条件在0-6分之间进行打分。

技术 部份 (55 分)	产品指标	10	1. 即投标人所投的主要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完全响应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得10分(提供证明材料,不提供的视为不满足处理)。 2. 技术参数与要求如有负偏离视为不满足处理。 注: ①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须真实有效,否则将被视为虚假投标,追究相关法律责任,并上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后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产品质量	9	根据供应商所投产品的稳定性、安全性、制造工艺先进性的水平进行评比,优秀的7-9分,一般的4-6分,较差的1-3分,没有的不得分;
	供货方案	9	供货方案完善合理的7-9分,一般的4-6分,较差的1-3分,没有的不得分;
	整机质量检测报告	2	所投产品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外观质量、机械安全、等整机质量检测报告证明,得2分,须提供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注: 需提供有效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扫描件)并加盖供应商或制造商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10	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售后服务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项目负责人到位情况的合理性、项目组织管理机构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方案等横向比较,酌情打分。(1)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内产品维护措施,内容详细、合理可行,得7-10分;(2)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内产品维护措施,内容比较详细、比较合理可行,得4-6分;(3)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期内产品维护措施,内容不详细、合理可行性较差,得1-3分;(4)未提供得0分。
	安装调试实施方案	10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安装(调试)方案 (1)设备安装(调试)方案完善,可行性高,工期安排合理,进度计划完善,过程中控制措施完整详细,移交整个工程后有完善的系统培训方案完全满足使用需求的得10分; (2)设备有安装(调试)方案,工期安排合理,进度计划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过程中控制措施条理清晰,移交整个工程后系统培

			训方案满足使用需求的得6分； （3）设备有安装（调试）方案，但工期安排及进度计划与项目实施要求混乱，过程中控制措施条理杂乱，移交整个工程后系统培训方案不能满足使用需求的得3分；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项目理解与分析	5	评委会根据投标文件中的项目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结合投标人自身对项目情况的理解编制合理化建议方案）的合理性、科学性、可靠性、完整性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周密、科学、详尽、合理、可实施性强、响应及处理时间快，充分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5分。 （2）方案较周密、较科学、较合理、可实施性较强、响应及处理时间及时，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3分。 （3）方案基本合理、可实施性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响应及处理时间慢，满足项目实施要求的得1分。 （4）方案不能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二、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 1、计分过程中按四舍五入的法则，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结果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 2、所有评委计分结果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三、评标结果

- 1、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
- 2、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评审方法

1、评标方法

1.1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本项目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

1.2经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是否继续评审。

2、评审标准

见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

3、评标程序

3.1初步评审

3.1.1评标委员会依据初步评审表规定的内容和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做无效标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

3.1.2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详细评审

3.2.1评标委员会按本章详细评审内容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以全部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准，小数点后第二位“四舍五入”。

3.3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网上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网上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

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并视为其未履行评委职责，由招标人上报主管部门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否决时应严格按照本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件审慎研判，并经全体成员同意。并须将否决投标的理由和符合的条款详细写入评标报告中，以作为质疑和投诉答复等后续工作的依据。

3.5 定标方式

3.5.1 本次不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按本评标办法评审后推荐有排序的一到三名中标候选人，若在评审过程中对部分投标文件否决后，致使实质上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人要求的投标人少于三个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实际数量进行推荐，只要评标委员会认为其报价合理或具有竞争力。

注③：关于小微企业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1、关于小微企业：

按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中小企业的标准为：

1.1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1.2 本规定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须提供企业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

1.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有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2、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2.1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具体投标报价扣除比例说明：

3.1投标人为非联合体投标的，对小型企业给予6%的扣除，微型企业给予6%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报价参与评审。

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

（招标人及中标人可根据项目及双方实际情况修改内容，以实际签订为准）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规格	单价	合计
1	抽粪车（包含增值税、车辆购置税）	★1、车辆类型：三轮罐式汽车 ★2、驾驶室：半封闭 ★3、转向形式：方向盘 ★4、启动形式：电启动 5、外形尺寸（长×宽×高） mm: ≥4300×1400×2000 6、罐体尺寸（长×宽×高）mm: ≥1800×1200×800 ★7、发动机类型：柴油 8、发动机功率：≥13.2KW ★9、发动机型号：ZS1105E2 ★10、油耗：GB21377-2008 ★11、执行标准： GB18322-2002, GB19756-2005 ★12、转速r/min:2200 13、罐体总容积 m³: ≥1.5 ★14、罐体材质：国标5mm优质钢材，罐体内要有隔板，防波动，提高稳定性 15、轴距 mm: ≥3000，轮距 mm: ≥1140 16、前悬/后悬（mm）: ≤990 ★17、车架规格mm: 上纵梁矩管100×40×2.5，下纵梁矩管100×40×2.5 18、总质量（kg）: ≥1990 19、额定载质量（Kg）: ≥978 20、整备质量 kg: ≥887 ★21、轮胎型号: 5.00-14/6.50-16 ★22、运输介质：沼渣，沼液（密度为800千克/立方米） 23、抽吸深度m: ≥4 ★24、抽吸距离m: 20m ★25、车辆具有工信部公告，必须具备车辆入户手续	10	辆		

注： 1. 以上单价包括设备税费和购置税等一切费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及标段)

投 标 文 件

采购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 七、商务部分
- 八、技术部分
- 九、证明材料（如有）
- 十、质量保证措施
-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
- 十二、其他材料（如有）
-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说明：投标人按“三证合一”登记制度办理营业执照的，组织机构代码证和税务登记证以投标人所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

一、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采购编号为_____的招标文件，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单位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详细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交付的货物及服务报价总价（国内现场交货价）为人民币 _____元（小写），即 _____元（中文大写），供货期限：_____。
2.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澄清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招标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3. 投标人保证遵守招标文件的全部规定，投标人所提交的材料中所含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完整，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
4.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本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投标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6.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招标采购单位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的报价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承诺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支付中标服务费。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0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投标报价（元）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2	投标有效期		
3	供货期限		
4	质保期		
5	质量		
6	其它补充说明		

备注： 表格不足时可扩展。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需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身份证号）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采购编号为_____的投标、谈判、签约、履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四、投标承诺函

致____（招标人）_____：

很荣幸能参与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的招投标工作。我代表_____（响应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 1、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工作，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 2、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 3、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不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串通投标，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不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 4、若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保证中标后不转包，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我方一定尽快处理，由此造成的贵方经济损失由我方承担。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承诺，如有违反，同意接受建设单位违约处罚。
- 3、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有关的法律法规之规定给予惩罚，我方完全接受。
- 4、若中标，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接受取消其投标资格、记入信用档案、等有关处理，愿意承担法律责任。如已中标的，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投标人：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采购编号：_____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数量	规格	单价	合计
1						
2						
3						
4						
...						

投标人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六、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及标段：

采购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条款	投标文件技术条款	偏差描述	结论

- 注：1、“偏差说明”栏中详细注明所投服务规格要求与文件要求有何不同，并说明其符合性；
- 2、该表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偏差描述”项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差异”，全部无偏差时可以不再填列，直接在“偏差描述”栏内注明“无偏差”；
- 3、该表可扩展；
- 4、可附相关技术支撑材料。（格式自定）

投标人名称：（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商务部分

八、技术部分

九、证明材料（如有）

十、质量保证措施

十一、资格审查资料

十二、其他材料（如有）

附件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_____（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_____（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及标段）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 期：

说明：1、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中型、小型、微型的企业不需要提供。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 期：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需要提供。

附件3.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单位）郑重声明下列事项（按照实际情况填空）：

本企业（单位）为直接投标人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

（1）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本企业（单位）_____（请填写：是、不是）为联合体一方，提供本企业（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本企业（单位）提供协议合同金额占到共同投标协议合同总金额的比例为_____。（非联合体投标，将本条删除。）

本企业（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或签字或盖章）

日 期：

说明：符合要求的单位，按照上述格式进行填写；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要提供。

十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资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法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